

证券代码：839602

证券简称：大伦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大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郭丰武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布《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公告的《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1）、《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不对 2018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方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收支情况，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结合 2019 年经营目标，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的拓展，需增加流动资金，拟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分别申请不超过 8,000 万元、12,000 万元、5,000 万元、4,000 万元的信用贷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回顾了 2018 年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的拓展，需增加流动资金，拟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分别申请不超过 8,000 万元、12,000 万元、5,000 万元、4,000 万元的信用贷款。为保证公司此次借款事宜顺利进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丰武和郭丽霞为公司此次借款分别向各银行提供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郭丰武、郭丽霞及东莞市玖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君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伟、林俊斌

（三）结论性意见

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大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广东君华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大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大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